

证券代码：000913 证券简称：*ST 钱江 公告编号：2016 临-041

浙江钱江摩托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浙江钱江摩托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16年9月17日以传真及专人送达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通知，于2016年9月27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13名，实到董事13名，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林华中先生主持，审议并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转让所持浙江钱江机器人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议案》：

批准公司将所持浙江钱江机器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机器人公司”）51%股权转让给浙江爱仕达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爱仕达公司”，股票代码：002403），转让价格为人民币5,865万元。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机器人公司的股权结构将变更为爱仕达公司占51%，公司占39%，哈尔滨博强机器人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强公司”）占10%。授权公司经营班子具体负责签署《浙江爱仕达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与浙江钱江摩托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博强机器人技术有限公司关于浙江钱江机器人有限公司股权收购协议》等协议和文件，并办理相关事宜。

同意10票，反对0票，弃权3票。三名董事对该项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弃权”，理由为：鉴于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已经发生

变化，而目前的董事会组成尚无变更，作为国有股东派出的代表，基于谨慎的考虑，放弃投票权利。

具体情况详见同日刊登的《关于转让所持浙江钱江机器人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公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鉴于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决定向招商银行温岭支行申请 3,000 万元人民币综合授信额度，期限不超过两年。授权公司经营班子具体负责签署有关文件并办理相关事宜。

同意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浙江钱江摩托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 年 9 月 28 日